归正微刊

《义人之根》

认识神是要花时间的

灵命迟滞不前,相信是基督徒最普遍而又长久存在的问题。许多基督徒信主多年,仍然觉得自己的灵命和初信时差不多,没有多大长进,原因是什么?有人直截了当地说,因为那些人根本未曾重生得救,不过是挂名基督徒而已。也许当中有小部分确是如此。但这个解释似乎忽略了一点:挂名的基督徒根本就不会慨叹自己的灵命不长进,只有真正经历过救恩,悔改信靠的人才会为此不安。事实上正有无数这样的信徒,在痛惜自己的灵命不长进。

灵命迟滞不前,原因很多,不能归咎于某一个错误,但有一个比较普遍,也可能是主要的错误,就是没有花时间去追求认识神。

我们很容易将与神的关系看作是一种法律上的关系,而不是一种个人的密切关系。愈来愈多人把救恩看成是一种一次完成的交易,得救以后,便万事大吉,无需再有任何交往。初信的基督徒都以为接受救恩只是一个行动,却忽略了要追随和尊崇一位永活的生命之主。

一个基督徒灵命的强弱,完全在乎他下了多少工夫去追求认识神。保罗就反对一次交易的态度的,他自己将整个生命完全投入认识神。"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使我认识基督,晓得祂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祂同受苦,效法祂的死……向着标杆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3:8、10、14)。

基督徒生命的长进,其实就是在个人经验上,对三一神有不断增进的认识,这需要我们将整个生命投入,付出大量时间才能经验和得到,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认识神。

有些书或诗歌叫做《与耶稣短谈》、《神的片刻》之类,决定这类书名或诗歌名的人在无意中显示了一个严重的错误思想。那些满足于把"片刻"给神,满足于"耶稣短谈"的人,正是那些在聚会中为自己灵命不长进而悲哀,要求讲员指点迷津的人。相信我们都同意,成圣是没有捷径的。即使那些在我们灵命中似乎是突然而来的转折点,也是长时间思想、祷告和默想的结果。经过长期的操练,到后来便产生一次突然的转变,追溯起来,这突然的转变是与过去的操练不可分割的。这转变如同突如其来的爆炸,内心的泉源压抑不住要涌溢出来。这是我们长久以来在神面前等候、预备和耐心建立的结果。

世上有数以千万计的事令我们的心思转离神,但如果我们有智慧,一定会选择专心致志地让神做主做王, 讨祂的喜悦。有些事情即使忽略了, 对灵命也不大有损, 可是忽略与神交通, 会造成难以弥补的损失。我们对认识神所付出的努力, 神必报答, 经上早有明言, 问题全在乎我们对此所下的决心有多大, 所付出的努力有多少。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神是平易近人的

撒但第一次下手攻击人类,就是用诡计动摇夏娃对神慈爱的信赖。撒但一举成功,对夏娃和对我们都是天大的不幸,因为从那时起,人对神就有了一种错误的观念,这种观念割断了人本有的公义之根,从此人过着肆无忌惮和具有破坏性的生活。

对神存在的错误观念,最能扭曲人的灵魂。某些教派如法利赛教派,以为神是严厉而苛刻的,于是维持着一种颇高的道德标准,然而这种仁义不过是外在的,主曾经指出,他们内心一如"粉饰的坟墓"。对神有错误的观念,就衍生出一种错误的敬拜观念。对法利赛人来说,侍奉神是一种既无奈又不能逃避的束缚。法利赛人观念中的神是不容易相处的,所以他们的宗教也变得冷酷、无情、缺乏爱,这是必然的现象,因为我们对神的观念,决定了我们的宗教情操。

由于未能正确了解神,今日仍然有很多很好的基督徒生活在一个不快乐的世界里。在他们心目中,基督徒生活是在严厉的父亲监管下,过着快快不乐,毫无慰藉的背十架生涯;原因就是由于人对神有不正确的看法,认为神是苛刻,容易发脾气和极难讨好的。我们希望像我们的神,假如我们认为神是严厉而苛求的话,我们自然也变成这样。这种歪曲观念所产生的生活,必然与真正的基督徒生活大有出入。

对神常常保持正确的观念,对我们灵命有莫大的益处,而且也是不可缺少的。假如我们以为神是又冷漠又苛求的话,就肯定不能爱祂,而我们的生活也必定充满奴隶式的恐惧。相反,要是我们相信神是一位仁慈和谅解人的神,我们必然会从内心把同样的样式反映到生活中。

实际上,神是万有中最可爱的,而服侍祂乃是一种难以形容的乐趣。祂全然是爱,信靠祂的人舍此爱别 无所求。不错,神是公义诚实的,不以有罪的为无罪,但借着那永约的血,祂就看我们如同未曾犯过罪 一般清白,对于信靠祂的人,祂充满了怜悯。

与神相交的快乐,是难以形容的。祂轻松而不拘束,与蒙祂救赎的人交通,使人灵魂得到憩息和医治。 祂既不过敏,也不自私,更不轻易发脾气;祂今天如何,以后也将如何,永不改变。虽然祂可能是难以 满足的,但却并不难于取悦。祂对我们的每一个期望,都先给予供应,每一次我们稍微取悦了祂,祂都 立即嘉许,当我们行祂的旨意,却做得不完全时,祂仍然立即宽容接受。神毫不计较地爱我们,神重视 我们的爱,远超过那璀璨夺目的宇宙。

很不幸,许多基督徒还是不能摆脱那种错误的观念,这些观念不但毒害人心,更破坏人内心的自然。这些信徒以严肃而冷漠的态度侍奉神,就如浪子的哥哥,毫不热衷、毫无喜乐地做他认为对的事,但对浪子回家时那快乐而又生气勃勃的庆祝,却似乎不能理解。他们不相信神会为属祂的人快乐。这些不快乐的人,注定要沉重地行走他们那条郁郁的路,埋首于他们认为对的工作。

要是我们能认识到神是平易近人的,那多好。祂思念我们的本体不过是尘土,甚至有时祂惩罚我们也都带着微笑,祂的微笑,是一个父亲看着祂的不完全却是有前途,而且日益酷肖自己的儿子时,那种赞许和愉快的微笑。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 271087029)

我们配听道吗?

大多数人不假思索地以为,传道人传讲真理的信息时,这篇信息必然传入了听者的耳中,而听者亦必然 是以热诚的态度来聆听,他们理当因此受了教,因为他们已经听了神的话语,但真实情况未必如此。 如果我们真正愿意受教,我们必须配得去听教;更正确地说,我们必须以一种合宜的态度去听教。很多时候,由于我们的态度不配去听那真理,以致无论我们听道、读书,甚至读经,都不能叫我们得到益处,这就是说,我们没有达到聆听真理所要求的正确态度。

圣经上说: "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 (赛55:11) 这段经文并不是说,神的真理不论何时何地传出去都必定有功效。旧约先知是在慨叹,他们向以色列人大声疾呼,传神的真理,竟然无人理会。 "我呼唤,你们不肯听从;我伸手,无人理会。反轻弃我一切的劝诫,不肯受我的责备。" (箴1:24-25) 主耶稣所讲的撒种子比喻亦说明了有人听道也可能得不到益处,保罗曾经引用经文对犹太人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 (徒28:26) 从此他便离开犹太人,开始对外邦人工作。

要真正从心里明白真理,必须先在心态上做好准备。主在福音书中多次讲论到这种准备态度的重要性:"那时,耶稣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祢!因为祢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祢的美意本是如此。'"(太11:25-26)约翰福音多处教导人,在真正了解神的真理之前,必须在心灵中有一种属灵的准备。约翰福音七章十七节将这意思总括出来:"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约7::1)保罗直截了当地说:"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唯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2:14)。

一般教会在考虑邀请某位牧师时,很自然会问:这人配给我们讲道吗?这个问题也无可厚非,但还有另外一个问题是更加实际的,就是:我们配听这人讲道吗?听者存有谦卑的态度,会使他们从主所赐那些不论大小的烛光中得更多的亮光。

当人的态度配得去听神的话,神可能会借着不配的媒介来对人说话。例如,彼得因听见鸡叫而悔改。固然,鸡对于自己所扮演的角色是毫无所知的,但主却为它安排了各样事情。鸡叫的声音使这个背道的使徒的心破碎,叫他后悔不已,痛哭一场。奥古斯丁因看见一位朋友被闪电击毙而悔改。赫尔曼在目睹冬天落叶后悔改,司布真却在听了循道会一个不见经传的平信徒一番劝勉而成为基督徒的。慕迪清楚得着圣灵的膏抹,是因为听了一位心灵单纯的妇人的见证。

这些例子都证明了同一件事:神会对那些随时准备听祂话语的人说话。相反地,对那些没有准备的人,即使神的话语落在他们的耳中,也只会置若罔闻。

好的听众和好的讲员同样重要,我们需要更多好讲员,也需要更多好听众。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实用的基督

主曾预先警告我们假基督会来。很多人都以为假基督一定是从教会外来的,但其实不然,假基督也可能 从教会内兴起的。

我们必须清楚知道,我们所承认并跟随的那位基督,确实是神的基督。我们容易跟从一位由人想象塑造 出来的基督,而非真正的基督,那是很危险的。

过去几年,基督被一些所谓福音派人士通俗化了。他们说,基督会为人包办一切奇难杂症,例如,很多人说基督很热心助人达到目标,但从不过问那些事情的始末端由,他非常体贴,不会发出令人尴尬的问题,如: "你要求我帮你完成的事情,在道德和属灵方面有没有问题?"。他们说一个拳师做了适量的

祷告,基督就会帮助他在场上击倒对手,使他不省人事。换言之,主也会帮助棒球投手把球投出适当的 弯度。有人举出另一个例子说,基督帮助一个热衷运动的牧师在跳高比赛中获奖,又帮助另一个牧师不但在田径赛中领先,且创下了一个新纪录。不但如此,更有人说,基督会使一个会祷告的商人在一宗交易上击败了竞争者,以较对手为低的喊价取得众所垂涎的合约。甚至有人传言,基督会帮助一个会祷告的女演员,在扮演娼妓时演得有声有色。

在这些人心目中,我们的主成了一个"实用的基督",像阿拉丁神灯那样,随任何召唤他的人吩咐一些小奇事。

显然这些人没有停下来想想,假如基督真的参与拳赛,以其神能帮助胜方把对手击至瘫痪,就等于残害负方。要是他因帮一个商人而损及他人,就是偏袒,这与圣经上那位真基督的本质全然不同。

这一切想起来真叫人感到可怕,我多希望那些宣扬基督是有求必应的人不知道他们所宣扬的虚假教义中包含什么意思,但很可能他们是知道的,却仍愿意向人介绍"实用的基督"。要是这样,这些人根本已经否定了基督的神性和主权,他们的基督,是一位方便人满足肉体需要的基督,与异教的鬼神相差无几

神救赎的整个目的,是使我们成为圣洁,恢复神的形象,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祂使我们不再以属世的野心为念,不再受世人渴求的奖赏所牵引,因那些东西没什么价值,一个圣洁的人不会梦想求神帮助他去击败对手,或胜过其他竞争者,如果他成功而别人就必须失败的话,他就不会希望成功。有圣灵内住的人,是不会为了不义之财和庸俗观众的喝彩而求主帮助他击倒对手的。

约书亚为耶和华争战,大卫拯救神的选民脱离非利士人的手,华盛顿寻求神的帮助来反抗那些企图奴役新美国的敌人——这是道德及属灵原则的崇高标准,与神在人类历史中的目的是一致的。但教导人说基督会运用祂神圣的能力来增加我们属地的利益,不但误传了主,更是于我们的灵魂有损。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要接受劝告

不肯接受劝告,是历代以色列人的特征,每一个时代,他们都不肯受劝,因此每次都带来审判。昔日基督到犹太人中去的时候,就发现他们十分傲慢自大,不愿接受责备。当主对他们讲论到他们有罪和需要救恩的时候,他们冷漠地说: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一般百姓都听从了主的话悔改了,但那些犹太人祭司因为做领袖做得太久了,不愿意放弃他们特殊的地位。

那些人已经落于不受劝谏的地步,似乎也不会从这些警告中得益了。对一个坠下悬崖的人,你再也不能 为他做什么,但我们却可以沿途留下记号和指示,免得后人重蹈覆辙。以下有几个提醒:

- (一)你的教会或机构受到批评时,不要辩护。如果那些批评是错的,那不会有什么害处;但假如批评 是正确的,你就必须洗耳恭听,并设法纠正。
- (二)你若全心跟随主,就不要关注那些已完成的事,只要关心你面前要完成的就好了。最好向主说 (也去感受): "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做的本是我们应分做的。"
- (三) 在遭受责备时, 不要寻根究底的追查来源, 更不必查问究竟是朋友抑或敌人说的。其实来自仇敌

的责备,比来自朋友的更有价值,因为仇敌是不徇情面的。

(四)当向主的教诲敞开你的心,不管是谁,都应准备好接受主的管教。所有伟大的圣徒都学会了欣然 接受责打,相信这也是他们成为伟大圣徒的原因。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大而可畏的主

有一个真理,圣经已作详尽的教导,历世无数敬虔的人亦曾亲身经验并加以证实。它可以浓缩成一句信 仰定理:人若不先认识神的可畏,就不能认识神真正的恩典。

神第一次向人类昭示救赎的心意,是向一对在死亡恐惧中躲避主面的男女,而神颁布律法,则是向一个 在烟火、雷轰、神圣角声中恐惧战栗的人,当神用神秘的方法舒展撒迦利亚的舌头时, "周围居住的人 都惧怕起来"。而向牧人宣布"在地上平安归与祂所喜悦的人"时,牧人竟因天使突然出现,荣光四面 照射,而"就甚惧怕"。

我们读圣经,就能看见"主是大而可畏"这个真理像一条巨缆从创世纪贯通至启示录,神的来临总是给 有罪恶的人带来恐惧。每当神要彰显能力时,总有事物使旁观者惊惶、胆怯、吓倒,这种惊惶使他们慑 服,有别于平常的惊惶,与怕身体受损的恐惧不同,这是一种极度的战栗,直透入人性的核心,远比人 在受惊时本能地要保护自己这种经验来得深邃。

我们内在的罪性是非常顽强而自负的。在这罪性降服以前,神不会开我们信心的眼睛,将他自己显出来 。在我们未被那战栗——"就是一个不圣洁的人,猝然面对那位全然圣洁的神时所产生的战栗"——所 抓住以前,我们大概不会被新约福音所展示的爱与恩典所感动。一颗属血气的心根本不会被神的爱感动 ;相反地,假若一个属血气的人认为神是爱他的话,也不过证实了人的自义而已。

对主存战栗的心是必要的; 然而, 我们必须时常牢记着, 这种对主战栗的态度, 绝不是来自用主名所作 的恐吓。不错,地狱和审判都是真实的,必须完全按照圣经的教导,传扬出去,不作增删;然而,我们 称为"敬畏神的心"这种神秘力量,是一种超自然的东西,绝对不是出于对地狱和审判的恐惧,它与刑 罚的恐吓无关。它有一种神秘的特质,不属知识的范畴;是堕落的人,在那圣者面前作出的深切回应 ,因知道神是全然圣洁而震惊。只有圣灵才能在人心中引发出这种情绪,要是我们想在这方面作任何人 为的努力,只会白费气力,或愈弄愈糟。

由于对神所存的敬畏是一种超自然的事,因此决不能借着警告而使人接受基督,这是不合乎圣经原则的 ,也是没有功效的,你可以在一群山羊面前燃放爆竹,于是成功地驱使他们进入羊圈;然而一切来自世 上的自然惊吓,都不能使山羊变成绵羊。同样,用恐吓的办法也不能使顽梗的人变成爱神爱公义的人。

那么,真正敬畏神的心究竟从何而来呢?是出于我们对自己的罪的认识和对神的认识。以赛亚曾有一次 深刻的体验,看到自己的不洁与耶和华神临格的可畏。他在神面前哀呼起来,承认他自身的罪。而最令 他产生敬畏之心的,正是他亲眼看见了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

当教会的牧师和领袖被圣灵充满时,会众就会不期然对神起了神秘的战栗感。昔日当摩西从西奈山下来 时,以色列民对神亦有一种恐惧之感,因摩西脸上发光,那是超自然的现象,摩西无需恐吓百姓,只要 他带着脸上的光在他们面前出现,就足以叫他们感到战兢。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要重生必先悔改

按照圣经的教训,神赐人赦罪之恩是基于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人要有悔改的意向,人若没有在道德上悔 改的心志,就不能获得属灵的重生,若有人反对这个教训,只证明他们已远离了真理。

现代最流行的神学理论是,罪得赦免单在乎信心。"悔改"这词在归正了的人脑海中已除掉了!

我们经常听见人说:"我不传悔改归正,只传重生得救的道理。"发出这种论调的人,可能是为了反对 "得救在乎人的行为"这个不合圣经的教义,这是我们可以理解的。然而该论调本身明显是错误的,因 为它否定人必须先悔改归正而后重生。事实上,两者是毫无冲突的。问题是,不必悔改归正而可重生的 理论,给人不正确的导引,以为二者可择其一,这是错误的,正确的教训应该是二者兼备,而非任择其 一。一个悔改得救的人,是既悔改归正又得重生的人。除非这个罪人愿意改正他的生活方式,否则他根 本不可能经验内在的重生。这个重要的真理在流行的神学中,似乎已逐渐被忽略了。

说神会赦免未曾悔改的悖逆之子,既违背圣经教训,也不合乎常理。试想,一个教会里面的人,罪已蒙 神赦免, 却仍然喜欢罪恶、恨恶义路, 那多可怕, 假如天堂都充满了没有悔改, 仍爱罪中之乐的罪人 ,那就更可怕了。

在圣经中,赦罪及洁净的应许,必定与悔改的吩咐连在一起,我们最常引用以赛亚书一章十八节: "你 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但在这段话的上文是:"你们要洗濯、自 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解救受欺压的,给孤儿申冤,为寡妇辩屈。 "(赛1:16)这段经文不正是教导我们在期望得到赦免以先,要悔改归正吗?把悔改和赦免强分,无疑 对圣经施予暴力。这正好宣判我们故意曲解真理的罪状。

我们的教会经常充塞着"追求深入灵命"的人,他们也像西门那样呼叫主:"把这权柄也给我。"(参 徒8:9-24) 可是他们却没有悔改归正。我想,人不必悔改也可得救恩的教导,不但降低了教会的道德标 准,更使一群自以为是的宗教人士误信自己已经得救,而事实上他们仍是愤怒之子,在罪恶的束缚中。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令人肃然起敬的信

早期的信徒说:信是一件令人肃然起敬的事。

马丁・路德重新发现了因信称义的圣经教义,是值得嘉许的。路德强调,信是人进入内心平安和脱离罪 恶的唯一途径。这个说法给颓废的教会注入生命的新动力,而且导致改教运动。

保罗和路德的信是把人的整个生命完全改变,成为另一个人,使人热切地把生命降服在基督之下,背起 自己的十字架,义无反顾地跟随主。这种对神的信把人的心改变,使人在一刹那间成了主所爱的快乐仆 人。在与旧日的事物告别时,其坚决的态度,犹如昔日以利亚登上火车火马,乘旋风升天而去一般。对 他而言,过去已成过去,世界成了荒漠,天堂亦因他的信变得可望可即,整个生命之路因信有新的安排

_更切合神的心意。神成了真理的最高准绳,因此他能从属灵的角度去看他所经历的每件事。神在他身 https://abc4bible.com

上的地位愈来愈重要,他自己相对地变得渺小,而对他来说,基督更是难以言喻的宝贵。当一个人接受了这使人得称为义的信时,以上一切,甚至更多的宝贵经验都会接踵而至。

可是,现在改变已悄悄地展开,一些人一点一滴地把新的意义加在"信"字上面,渐渐这个字眼的含义已改变了圣经的原意,这种改变是不知不觉的,使人没有防备,现在可悲的结果已影响着我们了。

信,现在的意思不过是指人对神的道和基督的十架作道德上的认同,这认同消极而被动。若要实践这信,我们只消单膝下跪,按着那盼望我们灵魂得救的布道员指示,点头同意就行。

这种"信"的一般果效,倒极像人看完名医之后的感觉:他们在见过名医以后,顿觉放下心头大石,脸上挂着微笑,笑自己实在是过分忧虑,自己根本没有毛病,不过是需要休息而已!

这样的信并不使人感觉肃然起敬,反倒使人感到安慰。这信没有使一个人的大腿窝脱臼,以至他要用杖支撑身体,跛着走路,这信只像教导人做深呼吸运动,纠正他们的姿势而已。不错,他们自我的脸已洗净了,他们从失望中挽回自信心,他们虽然得了这一切,却没有像雅各那样得着了一个新名"以色列",他们也没有蹒跚地步入永恒的日光中。"雅各经过毗努伊勒的时候,日头刚出来照着他"。那是雅各,更正确地说,那是以色列,因为在以前,日头并没有多照在雅各身上,也无此必要。但日头却乐于照在已为神所改变的人"以色列"身上。这一代的基督徒,必须再聆听这个教义——信是叫人肃然起敬的。同时,也必须让人知道,人若信基督,便要顺服祂,否则这信就与人完全没关系;这信是绝对轻慢不得的。神的大能不会彰显在任何暗自保留后路、见难而退的人身上。唯在那些不给自己留反悔余地的人,才拥有圣经所说的信。因着这样的信,他们已作了永恒而不能撤回的委身,即使他会受到极大的试探,他总是回答说:"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

(选自《义人之根》,本文收录在《陶恕文集》里,需要纸质版的,微信联系:271087029)

https://abc4bible.com page 7